

## 附录

###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养护施工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1、同时具备有效的：①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一级资质；②交通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公路养护作业单位交通安全设施养护资质（各等级公路）。 2、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业绩要求
近五年内（2019年1月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成功地完成： （1）高速公路机电工程（同时含有收费系统、监控系统、通信系统、通信管道）的新建或改（扩）建或养护或维护项目至少1个标段（其中1个标段合同额不少于1000万元）。 （2）高速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同时含有标志、标线、护栏、声屏障）的新建或改（扩）建或养护或维护项目至少1个标段（其中1个标段合同额不少于400万元）。

注：1、本附录所要求的业绩仅限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业绩。

2、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投标人业绩的资格审查条件和加分条件（如有）的认定原则如下：联合体成员须按联合体协议书中约定承担的各专业工程满足对应的业绩要求。

3、若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为联合体业绩，则按须知前附表3.5.3项要求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体现其完成的工作量认定，无法界定其完成的工作量，此业绩不予认定。

###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 誉 要 求
<p>最新年度（含无广东省最新年度信用等级而上一年度有广东省信用等级的）在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施工单位）中，信用等级未被评定为D级；初次进入广东省的投标人，在最新全国公路从业单位（施工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定为D级。</p>

注：1、信用等级确定原则遵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2 款的规定。

2、投标人应根据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八、资格审查资料（四）投标人的信誉情况表”填写情况说明。

###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最低要求）

人 员	数 量	资 格 要 求	在 岗 要 求
项目经理	1	工程师，担任类似工程施工项目经理（或项目副经理或项目总工）岗位累计2个标段，并持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机电工程（或公路工程）专业壹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具有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三类人员”B类证书。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项目总工	1	路桥或交通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主管类似工程技术工作岗位累计2个标段，具有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三类人员”B类证书。	

备注：

- 1、资格要求的人员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三类人员”B类证书均应在投标人所在单位，否则视为无效。
- 2、主管技术工作指：担任过项目经理、项目副经理、总工程师、质检部门负责人、工程部门负责人。